

证券代码：600482

证券简称：中国动力

公告编号：2025-070

债券代码：110808

债券简称：动力定02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上午10:3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0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公司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4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勇先生主持召开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国动力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涉及同业竞争事宜解决方案进展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李勇、张鑫、桂文彬、付向昭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国动力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涉及同业竞争事宜解决方案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71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2025 年度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由于 2025 年度柴油机销售增长，销售回款及预收货款增加，公司经充分考虑后续生产经营需要和合同结算收款计划，拟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《〈2025 年度金融服务协议〉之补充协议》，增加相关金融业务额度，日最高存款结余上限由人民币 360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450 亿元，调增 90 亿元，有效期至股东会审议通过下年度金融服务协议之日止。

关联董事李勇、张鑫、桂文彬、付向昭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国动力关于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2025 年度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2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授权董事长在本次董事会结束后另行确定会议具体召开时间，并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

时股东会的通知，在该通知中将列明会议日期、时间、地点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31日